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4,158,097.3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80,953,545.4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8,095,354.5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97,070,112.5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63,635,472.56元。

结合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并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34,319,8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2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95,550,376.90元（含税）。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经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满足相关要求和规定。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